

2025年印順導師思想  
專題講座暨座談會

福德與智慧齊修  
——「福慧隨身書」選讀

3  
*Part*

---

# 論三世因果的特勝

貫藏法師



## 【目次】<sup>1</sup>

一、總論：人間惡化到如此，主因是「人類喪失人生的意義，否定自己的價值」.....	C-3
※大家都在「空虛、幻滅」的心情中生活.....	C-3
(一) 人間惡化的現果.....	C-3
(二) 人間惡化的主因.....	C-3
二、詳論：「人類喪失人生的意義，否定自己的價值」的意思.....	C-5
(一) 總說：人類對於自己的三種看法——一世論、二世論、三世論.....	C-6
(二) 詳釋.....	C-6
1. 一世論.....	C-6
(1) 唯物主義：唯物質真實而一死完結的人生觀，抹煞個人的真意義.....	C-6
※再也無從安身立命，陷入極端空虛悵惘而弄得全世界都在瘋狂殘酷化.....	C-6
(2) 不知自己的人生觀與唯物論一樣的一世論者.....	C-7
※自以為是反唯物論、共產主義.....	C-7
2. 二世論.....	C-8
(1) 多神教、一神教的一般看法.....	C-8
(2) 二世論的價值：強化自己、淨化自己.....	C-8
(3) 神教的二世論，現在是一天天沒落的原因.....	C-10
A. 離開肉體的、身心的個靈或自我，不能為近代思想所接受.....	C-10
B. 現有生命的來源，始終不能有完滿的說明.....	C-11
※只說從現在到未來（落地獄或生天國）.....	C-11
(4) 結評：神教二世論不為人所信而空虛無託，才落唯物一世的魔王境界.....	C-11
※近百年來世界文明沒落的重要因素.....	C-11
3. 三世論.....	C-11
(1) 總說：印度宗教的特色，而佛教最為究竟.....	C-11
(2) 特論：佛教的三世論.....	C-13
A. 詳說.....	C-13
(A) 無限生命的延續：不是神造，也不是突然而有、一死完事.....	C-13
(B) 擺脫神權的賞罰，而成：自作自受的人生觀、肯定人生的真意義.....	C-15
※安命而又能創命的人生觀，是三世因果論的唯一優點.....	C-15
(C) 受苦受樂，是行善作惡的果：非永如此，只是生命歷程的一段.....	C-17
※因為善行惡行的因力，是有限的力量.....	C-17
B. 結說：自作自受、共作共受的自他（個人、家庭、國家、世界）增上.....	C-18
三、結論.....	C-20
(一) 二世論的缺點，在三世論中完全消除.....	C-20
(二) 唯接受三世因果，才能從庸俗、唯物、一世的禍害中解脫.....	C-20

<sup>1</sup> 案：凡「加框」者，皆為編者所加。



## 論三世因果的特勝

(印順導師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pp.221-225)

釋貫藏編，2025/03/30

### ——本文<sup>2</sup>——

一、總論：人間惡化到如此，主因是「人類喪失人生的意義，否定自己的價值」

※大家都在「空虛、幻滅」的心情中生活

#### (一) 人間惡化的現果

這個時代，大家都明白：<sup>[1]</sup>人類正受到毀滅的威脅，到處是恐怖與迫害。<sup>[2]</sup>人類的自由呼吸，幾乎要被窒塞了！

#### (二) 人間惡化的主因

<sup>[1]</sup>人間惡化到如此，到底為了什麼？

<sup>[2]</sup>依佛法說，<sup>[1]</sup>這主要是人類喪失了人生的意義，否定了自己的價值；<sup>3</sup>大家都在空虛的、幻滅的心情中生活。<sup>4</sup>

<sup>2</sup> 案：1、凡「首行未空二格的段落」，在印順導師的原文中，皆屬「同一段落」。

2、文中「上標編號」，為編者所加。

3、註腳引文，若為編者所略部分，以「…〔中略〕…」或「…〔下略〕…」表示。

4、註腳引文，梵巴字原則上不引出。

5、印順導師原文中，括號內的數字，如「(1.001)」，表示原文本有的註腳。

<sup>3</sup> 參見：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〈學佛之根本意趣〉，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〈人生的意義何在〉。

<sup>4</sup> 印順導師，《佛在人間》，〈佛法是救世之仁 二 身心充滿憂苦的解脫〉，pp.204-218：

一、憂苦的辨析：現在，再就個人的立場，來說個人憂苦的解脫。首先，對憂苦作一番辨析。

(一)、三類七苦：生、老、病、死苦；愛別離、怨憎會苦；所求不得苦：這是佛法一向的分類。經上說了這七苦，接著說：「總略言之，五蘊熾盛苦」。五蘊熾盛是總苦，七苦是別苦。如總別合起來說，就是平常所說的八苦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(二)、身苦心苦：再分二大類來說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(三)、空虛與幻滅的感覺：文明的進步，物資的豐盛，醫藥的昌明，甚至政治修明，天下和平，而人類的內心深處，所有空虛幻滅的不安，還是解決不了的，也就是不能免於憂苦的。

<sup>[1]</sup><sup>[1]</sup>幻滅，從「欲望」的不能實現，不能保持而來。在年輕時，對前途都有美好的憧憬，熱切的希望，想達到理想——那怕是多少好一點的目標。如希望未來的事業，有輝煌的成就，成一位富有的人；希望將來能得到如意眷屬，有個美滿的家庭。從事政治生涯的，希望能實現自己對政治上的抱負，或作個出眾的領導者。總之，即使是極平凡的希望，人都是有個金色的夢，希望在人生旅途的前進中，能有更光輝的一頁。可是事實上，卻不能盡如人意。可能成家以後，兒女成群，為兒女辛勞終身，而家庭卻不見得幸福。可能未來的事業一籌莫展；或者有了相當成就，又踏上了失敗之路。特別今日是個善變的時代，社會上不少發跡快，而

垮台也快的實例。如果年輕，跌倒再爬起，失敗為成功之母。如年齡進入老年，受到這種挫折，那只有失望一途了！如晚年而家庭破碎不堪，希望從何而來？身體有殘缺的人，如聾盲，四肢不全，小兒麻痺等，更是前途一片灰黯。種種的內心悲哀，痛苦無比。有人外表上滿不在乎，可是當他午夜夢迴，思潮起伏，也難免沮喪了。尤其是，不論家庭如何圓滿，事業如何成功，一旦衰老到來，往日多彩多姿的好景，一幕幕重現心頭，但可追憶，不復再來。人生的希望，如泡影的幻滅。這種幻滅的感受，是現實不過的。人在失敗後，年老時，多病時，從幻滅而來的淒涼悲感，是何等深切！

<sup>[2]</sup>有幻滅感的，內心必定有空虛感。空虛感與幻滅感不同，從欲望的不能滿足，永不滿足而來。有空虛感的，對世間任何事，都不能滿足，只感到無可奈何，一片茫然。久了，覺得什麼也沒有多大意義。活像水上浮萍，東西飄蕩，沒有著落似的。然人已生在世間，又不得不活下去。吃飯，工作，睡覺，對生活的一切，是例行公事一般。空虛茫然的心情，常湧現在心頭。人生經驗告訴我們，忙碌緊張的生活，是不大有空虛感的（因為他的心情有所專注了）。迨工作結束，靜止下來，空虛感每無聲無息的侵襲而來。每當夜深人靜，不想則已，一想就感到空虛。有些人歡喜玩，有的人為了苦悶，去過鬧烘烘的，刺激的生活。燈紅酒綠，舞興方酣，越是夜深越起勁。可是到了曲終人散（或是一醉醒來），拖著疲乏的身體回去，還是一片空虛，湧現心頭。人是不怕忙而怕閑的，經常忙碌，日子也容易打發。空虛感的憂苦，無隙可乘，連身體也會健康些。一旦空閑下來，無所事事，越是無聊，越多妄想。儘管說忙得討厭，可是一閑而問題更多。心無著落，煩惱接踵而來，閑才真討厭呢？我們學佛修行，一般總以為清靜無事的好。如內心不得充實，清閑了問題更多。有人閉關，而非鬧著出來不可，再也安不下去，空虛感就是重要的因素之一。

<sup>[2]</sup>凡夫有說不完的憂苦，而屬於心苦的，都是煩惱作怪；幻滅與空虛，是最深徹的憂苦了。心理上的苦受，是隨年齡而有深淺差別的。越是年老，幻滅與空虛，越是體驗深切。老年人進求宗教的歸宿，原因也就在這裡。世間一切都無法安慰自己，那唯有求之於宗教了。佛法著重於生死，還是為了這個。從前禪宗二祖——慧可，當達摩東來後，就去初祖處，乞求安心法門。可見二祖的參學，為了內心不安，心有不安，就是潛伏在內心深處的憂苦，無法了脫。所以學佛修行，主要的目的，是解除這人心深處，一切所不能解決的憂苦。那要做到內心充實，不論貧與富，不論健康與衰弱，不論受到什麼打擊，乃至就是老死來臨，也一樣的不受影響，心安不動。能這樣，修行也可說到家了！了生死，也才有實現可能。到這時候，動靜一如，即使什麼事也沒有，也不會空虛，引起重重煩惱。如修行而滿腹憂苦，心不平安，那修行也還沒有入門呢！

**(四)、不滿足與不安定：**上來說了這麼多的苦，到底什麼是苦，為什麼會苦呢？<sup>[1]</sup>可舉兩點來說：<sup>[1]</sup>1.欲望的永不滿足：…〔中略〕…人類的欲望，如口渴而飲鹽水，愈渴愈飲，愈飲愈渴，永不能止渴一樣。人心（與欲相應的心）如馬的奔跑，前蹄才到地，後蹄又早已提了起來。一匹脫韁之馬，不容易停止下來。世間的進步，可說靠了這股力量；可是這麼一來，男女、老幼、貧富、智愚，在不斷的進步中，也永久在憂苦中。人生有那永不滿足的欲望，又怎能免於憂苦呢？

<sup>[2]</sup>2.事物的永不安定：<sup>[A]</sup>以現實的情況來說，在人生的境遇中，不完全是苦的。人們嘻嘻哈哈的情景，不也到處可見嗎？依佛法，也有「苦受」，「樂受」的差別。<sup>[B]</sup>人生不只是苦，為什麼佛又說「人生是苦」呢？佛說「人生世間是苦」，是有特殊——深一層意義的。我們的心也好，我們觸對的境也好，都是生滅無常，不息變化的。不徹底，不永恆，終於不能免於憂苦。所以從一切的生滅變化中，說「無常故苦」。能知道這一道理，才會對「人生是苦」，有正確的認識。

苦（或樂）是存在於心與境所發生的關係上的。看到了什麼，聽到了什麼，接觸到了什麼，想到了什麼，如境界而不適合於心的希求，苦就起來了。如天氣寒冷，希望回暖若干度。如天氣真的回暖多少，適合需要，我們的身心立刻感到喜樂。相反的，如天氣原來溫暖，熱

<sup>[2]</sup> 這才<sup>[A]</sup><sup>[a]</sup>不是腐化，<sup>[b]</sup>便是惡化；<sup>[B]</sup><sup>[a]</sup>不是沈醉在金粉的愛欲裡，<sup>[b]</sup>便是瘋狂在虐殺的仇恨裡。<sup>[a]</sup>物欲的貪愛，<sup>[b]</sup>人情的嫉恨，把我們這個世界，帶向陰森森的死亡邊緣。<sup>5</sup>

## 二、詳論：「人類喪失人生的意義，否定自己的價值」的意思

我說：「人類喪失了人生的意義，否定了自己的價值」，這話是什麼意思？這點，我想作一番簡單的解說。

度一直上升，身心不能適應，就會感到不舒服。可見客觀的「境」界，與主觀的身「心」，一經發生關係，苦或喜樂，就看是否適合當時的情景而定。…〔中略〕…苦（與樂）是因緣和合而有，存在於心境的關係上。人生雖有無數的喜樂，而心與境卻都要變化，而不一定心境相協和。…〔中略〕…心希望變而境沒有變動；心不希望變而境卻變了。心與境，都在無常生滅的過程中，只是在生滅相續中，變化得快或慢些而已。無常，就沒有安定，沒有永久，人生自然是多苦，是苦了。

<sup>[二]</sup>總之，欲望的永不滿足，世事的永不安定，不滿足，不安定，人生怎能免於憂苦呢？從這點來說，苦，當然是苦的；就是喜樂，不是嫌他不夠，就是不能不失去。「諸行無常」，這是現象的真實；「無常故苦」，那是佛陀甚深智慧的論斷了。

<sup>5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〈觀染染者品第六〉，pp.132-133：

染是煩惱，這本來很多，如貪染、瞋染、癡染等，但主要的是貪，所以四諦的集諦，特別重視愛；十二緣起中，也特別著重愛與取。在生死流轉中，愛可說是生死的動力了。…〔中略〕…

貪與瞋，<sup>[1]</sup>看來是對敵的，<sup>[2]</sup>其實，<sup>[A]</sup>為了愛著自己的生命及世間的境界，被自體與境界二愛所繫縛；<sup>[B]</sup>假使愛之不得，就生起瞋恨，瞋恨不過是為了要達到愛的目的而引起反動。所以緣起論中，特重貪欲。

(2) 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我之宗教觀〉，pp.13-14：

最低級的宗教，要算是（幽靈，妖怪等）多神教了。在三界中，最低的天是：四王天與忉利天（四王天以下，還有一些夜叉天）。這二天，可說是鬼神王國。…〔中略〕…忉利天王與四王天王，雖比較高尚，而該括一切天龍八部——神來說，都不是十全十美的。因為鬼神們，有時會發極大的瞋心，毀傷多數的眾生，或者毀壞稼穡。貪欲——貪財、貪色——心也還非常強；忉利天王也還沈醉於金粉的樂欲中。這類天神，自我的貪欲極強（瞋是貪的反動）。

(3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〈第六章 有情流轉的生死根本 第二節 情愛的活動形態〉，pp.87-88：

存在與否定 平常以為愛著只是佔有的戀著，實則愛的意義極深，不但是如此的。<sup>[一]</sup>經中常說有三愛：<sup>[1]</sup>欲愛，<sup>[2]</sup>有愛，<sup>[3]</sup>無有愛。<sup>[1]</sup>「欲」即五欲——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欲；對此五塵的貪愛和追求，是欲愛。…〔中略〕…這是屬於境界愛的。<sup>[2]</sup>…〔中略〕…有愛，即於有情自體起愛，即自體愛。<sup>[3]</sup>無有愛，…〔中略〕…即否定自我的愛。凡是緣起的存在，必有他相對的矛盾性，情愛也不能例外。對於貪愛的五欲，久之又生厭惡；對於自己身心的存在，有時覺得可愛而熱戀他，有時又覺得討厭。這如印度的一般外道，大都如此，覺得生活的苦惱，身心的難以調治，因此企圖擺脫而求出離。中國的老子，也有「吾有大患，為吾有身」的見解。這還是愛的變相，還是以愛為動力；這樣的出世觀，還是自縛而不能得徹底的解脫。

<sup>[二]</sup>這三愛，經中又曾說為三求：欲求，有求，梵行求。梵行求，即是修遠離行，以圖否定存在的愛求。

…〔下略〕…

**(一) 總說：人類對於自己的三種看法——一世論、二世論、三世論**

人類對於自己，有三種不同的看法，這就是一世論，二世論，三世論。

**(二) 詳釋**

**I. 一世論**

**(1) 唯物主義：唯物質真實而一死完結的人生觀，抹煞個人的真意義**

**※再也無從安身立命，陷入極端空虛悵惘而弄得全世界都在瘋狂殘酷化**

現在，唯物主義的一世論，普遍的侵襲人心。<sup>〔一〕</sup>人類大都著眼於物質界，以物質世界為唯一的真實。他們覺得：人生不過是這麼一回事。<sup>〔1〕</sup>生，不過是父母和合而生，純為生理發育與交合的結果。<sup>〔2〕</sup>死，只是生理組織的瓦解，從此等於沒有。人生在這個宇宙裡，不過如此；但認現在，否認生前，抹煞死後。一死就完結的人生觀，再也無從安身立命，陷入了極端空虛，無限的悵惘。

<sup>〔二〕</sup>人生碌碌，到底所為何事？<sup>〔1〕〔A〕</sup>為自己，自己不過如此；死了完了，有何意義？<sup>〔B〕</sup>為家庭，為國家，為世界，到底與自己有何關係？<sup>6〔2〕</sup>這樣，唯有專為現在著想，一切

<sup>6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〈人生的意義何在〉，pp.273-277：

「人生的意義何在」？這是個大問題。人從有生以來，很快的老了，死了；在生老病死的過程中，忙著工作，也忙著喫，忙著穿……。這到底為了什麼？到底有什麼意義？謎一樣的問題，…〔中略〕…雖然問題的偶然想起，或一直縈迴腦際，並不能解決，還是不得不一直忙下去——忙著工作，忙著喫，忙著穿……。唉！到底「人生的意義何在」？

<sup>〔一〕〔1〕〔A〕</sup>「一切都是空的」——在某些人心中，得到了這樣的答案。在這些人的意見，人生忙著工作，忙著喫，忙著穿……，實在毫無意義。過去，流傳一首通俗的「醒世歌」。開頭是：「天也空，地也空，人生杳冥在其中」。說什麼：「夫也空，妻也空，大限來時各西東」。「母也空，子也空，黃泉路上不相逢」。末了說：「人生好比採花蜂，採得百花成蜜後，到老辛苦一場空」！這是多麼失望，多麼空虛呀！「一切都是空的」——人生毫無意義，與佛法的「一切皆空」，解說上是完全不同的。「醒世歌」代表的看法，一切都歸於失望，幻滅，人生毫無意義。<sup>〔B〕</sup>而佛法卻是：<sup>〔a〕</sup>從現實人生中，<sup>〔1〕</sup>否定絕對意義，<sup>〔II〕</sup>肯定其相對的意義；<sup>〔b〕</sup>更深入的，揭示人生的絕對意義，而予人以究竟的歸宿。

<sup>〔2〕</sup>雖然在人生的旅程中，受到空虛、失望、幻滅的侵襲，但人總不能沒有意義。即使是不完善、不正確的，也總會有些意義，以安慰自己，一直活下去。如古人說：「立德」、「立功」、「立言」為「三不朽」，也就是以為如能這樣，就不虛此生，而具有不朽的永久意義。大概的說，一般所說的人生意義，不外乎二類：一、在現實人間；二、在未來天國。

<sup>〔A〕</sup>在現實人間的，<sup>〔a〕</sup>或重視家庭——家族的繁衍：這是將人生的意義，寄存於家族的延續。所以人雖死了，而有永久的意義存在。…〔中略〕…

<sup>〔b〕</sup>或重視國家，將人生的意義，寄存於國家中。…〔中略〕…這與家族綿延，本出於同一根源。古代某些氏族，以全族為一體；而任何一人受到損害，看作對全族的損害，而採取全體的報復。在這種觀念下，為氏族而作戰犧牲，被提升到神的左右。等到氏族的擴大而組成國家（或融合多數氏族），就形成人生的意義，存在於國家的強盛與繁榮。儒家重視近親，因而重視家庭或宗族，這才分化了。

<sup>〔c〕</sup>或著眼於全人類，而以人生的意義，存在於人類社會的進步之中。人類的進步，人生才有意義，也就是人類的理想。所以人類但應為全人類的進步，多數人的利益而努力。

為自己利益著想。<sup>〔A〕</sup>越有知識，越是欺詐，越是好話說盡，壞事做盡。<sup>〔B〕</sup><sup>〔a〕</sup>年長一輩的，走向頹喪、功利的私欲。<sup>〔b〕</sup>想像豐富而生命力旺盛的年輕一輩，受著誘惑而走向瘋狂，走向重全體而輕個人，求目的而不擇手段，苛刻殘酷的世界。

<sup>〔三〕</sup>死了完了，抹煞個人的真意義，那是一世論的，唯物主義者的人生觀。當前的世界，正是傳染著這種毒疫，弄得全世界都在瘋狂化。

**〔2〕 不知自己的人生觀與唯物論一樣的一世論者**

**※自以為是反唯物論、共產主義**

<sup>〔1〕</sup>有些自以為是反唯物論的，反共產主義的，<sup>〔2〕</sup>而不知自己的人生觀，與唯物論者一

將人生的意義，寄存於家庭，國家，全人類，並不是人類所願意的，而只因個人的身心組合，不久朽壞，而得不到著落。然而，這就能確立人生的意義嗎？<sup>〔a〕</sup>重在家庭，如人生而沒有兒女的，那就豈不是人生就沒有意義！<sup>〔b〕</sup>重在國家，而從歷史看來，多少盛極一時的國家，而今安在？早就消失得無影無蹤，成為陳跡了。<sup>〔c〕</sup>全人類嗎？人類——我們所知的現實人類，依地球的存在而活動。雖可能是遠在將來，但卻是不可避免的，一旦地球毀壞了，到那時，人類文化的進步，人生的意義，又如何存在？這麼說來，一般所說的人生意義，終歸空虛，竟逃不出「醒世歌」所代表的看法。

<sup>〔B〕</sup>從未來上生天國以說明人生意義的，是一般宗教，特別是西方神教。在天神教看來，人間只是空虛。人類的生在人間，信神，愛神，奉行神的旨意，為了希望未來的進入天國。據說：世界的末日到了，不信神的將陷於永苦的絕境；信神的將進入天國，享受永恆的福樂。嚴格的說，在人間的一切信德善行，不過是為了進入天國作準備而已。然而天國是未來的事，而現生卻不可能進入天國。那麼，這只是信仰；因為在現實人生中，天國是不能證實的。以不可能證實的天國，作為人生的究極意義，不覺得過於渺茫了嗎？

<sup>〔二〕</sup>佛法對於人生，<sup>〔1〕</sup>否定其絕對意義，而說是苦，是空。<sup>〔2〕</sup>然而人生<sup>〔A〕</sup>不是沒有相對的意義；<sup>〔B〕</sup>如沒有相對意義，也就不可能經實踐而體現絕對的意義了。…〔下略〕…

(2) 印順導師，《成佛之道》(增注本)，〈第一章 歸敬三寶〉，pp.4-8：

<sup>〔一〕</sup><sup>〔1〕</sup>積聚皆銷散，<sup>〔2〕</sup>崇高必墮落，<sup>〔3〕</sup>合會要當離，<sup>〔4〕</sup>有生無不死，<sup>〔5〕</sup>國家治還亂，<sup>〔6〕</sup>器界成復毀：世間諸可樂，無事可依怙。

有的不知道求歸依，有的求歸依而誤信邪師外道。為什麼不求歸依？死心眼兒迷著了現世的事情，以為極有意義，充滿福樂。等到事到臨頭，從金色夢中醒來時，悲哀失望，再也來不及了！迷戀的現事很多，主要的有六種：

…〔中略〕…

<sup>〔二〕</sup><sup>〔1〕</sup>鬼神好凶殺，<sup>〔2〕</sup>欲天耽諸欲，<sup>〔3〕</sup>獨梵依慢住，亦非歸依處。

知道求歸依了，可是又每為外道邪宗所誤。歸依的對象，不但是依賴他，也是以他為典型而效法他，就是沒有這種自覺的心境，也是會受熏染的，所以這是不能不謹慎的。歸依的宗教對象，形形色色，現在略說三類，從他們的缺點中，說明他不是真正的可歸依處。

…〔下略〕…

(3) 印順導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〈第二章 部派——空義之開展〉，p.95：

佛說無常等，不是論究義理，而是指明事實。如四非常偈說：「積聚(財富)皆銷散，崇高(名位、權勢)必墮落，(親友)合會要當離，有生無不死」。這是要人對這現實世間(天國也在內)，不可迷戀於不徹底的，終究要消失的福樂，起厭離心而向於解脫。然而，一切凡夫，都是寄望於永恆而戀著這世間的，…〔下略〕…

模一樣，都是死了完了的一世論。<sup>7</sup>

## 2. 二世論

### (1) 多神教、一神教的一般看法

說到二世論，<sup>(-)</sup>那是多神教、一神教的一般看法。<sup>8</sup>他們認為：死了以後，還有未來。

<sup>(二)</sup><sup>(1)</sup>照中國舊有的思想說：人死為鬼。<sup>(A)</sup>有德有功的，升入神界。<sup>(B)</sup>如作惡多端，或者子孫絕嗣，那就成為「游魂」了。

<sup>(2)</sup>但從宋、明以來，非宗教的精神昂揚，知識界已十九變成庸俗的一世論。<sup>9</sup>

### (2) 二世論的價值：強化自己、淨化自己

這種二世論，無論是不是迷信，在過去甚至現在，<sup>(1)</sup>著實堅定了鼓舞了人類的內心，使人類充滿遠景的光明，忍受當前的困難，而終於克服他。<sup>(2)</sup>對於人格的、道德的進展，更有過非常的貢獻！<sup>10</sup>

---

<sup>7</sup> 下段（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pp.222-223）所說：

<sup>(1)</sup>照中國舊有的思想說：人死為鬼。有德有功的，升入神界。如作惡多端，或者子孫絕嗣，那就成為「游魂」了。<sup>(2)</sup>但從宋、明以來，非宗教的精神昂揚，知識界已十九變成庸俗的一世論。

<sup>8</sup> 參見：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我之宗教觀 四 宗教的層次——多神·一神·梵我·唯心·正覺〉。

<sup>9</sup> (1) 上段（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p.222）所說：

<sup>(1)</sup>有些自以為是反唯物論的，反共產主義的，<sup>(2)</sup>而不知自己的人生觀，與唯物論者一模一樣，都是死了完了的一世論。

(2) 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中國的宗教興衰與儒家〉，p.31：

中國的傳統文化，過分著重於當前事實，所以宗教的情緒，一向不夠熱烈，特別是在理學支配下的時代。

…〔下略〕…

<sup>10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我之宗教觀〉，p.1：

從世界史去看，沒有一個民族，沒有宗教信仰；從古代到現在，也沒有一個時代，沒有宗教。如宗教而沒有深刻的充足的根據，與人類生活沒有密切的關係，宗教是決不會如此普遍而悠久的。宗教在人類社會中，有著重要的地位。這決不是那些反宗教者所能打倒，也不是非宗教分子所可以漠視。宗教於人類的正常生活，可說是不可分離的。人類的宗教信仰，決不是閒家計。不要聽到宗教就以為是迷信，大家應<sup>(1)</sup>以諒解的同情去了解他，<sup>(2)</sup>或者進一步的去接受他。

(2) 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我之宗教觀〉，pp.1-5：

一 宗教之意義——自證·化他

一般反宗教者與非宗教者，以為宗教是迷信，是人類愚昧的幻想。但在我看來，宗教是人類的文明根源，是人類知識發展以後所流出，可說是人類智慧的產物。一般動物——鳥獸蟲魚，牠們缺乏高度的明確意識，豐富的想像，也就不會有宗教。唯有人類，由於知識的開發增長，從低級而進向高級；宗教也就發展起來，從低級而不圓滿的，漸達高尚圓滿的地步。

這種從淺而深，由低級而高級，與一般文化，及政治的進展，都表示著平行的關係。如

政治，從酋長制的部落時代，到君主制的帝國時代，再進到民主制的共和時代。宗教也是從多神的宗教，進步為一神的宗教，再進展為無神的宗教。古代與現代遺剩的低級宗教，不免有迷妄與錯誤，但不能因此而否定宗教。正像不能因某種政制的不夠理想，而就取消政治。

宗教是依人類知識的漸次提高，而漸次改善與提高的，所以我們應信受高尚的宗教。佛教為人類最高智慧所成立，佛是一切智者。在一切宗教中，像明月在星群中一樣。…〔中略〕…總之，一切宗教都是有助於人類的，於人類有過偉大的貢獻。一切宗教都應以同情的眼光去了解他，何況現代存在的，高尚而偉大的宗教！

…〔中略〕…

〔一〕宗（證）與教，出於《楞伽經》等，意義是不同的。<sup>〔1〕</sup>宗，指一種非常識的特殊經驗；由於這種經驗是非一般的，所以有的稱之為神秘經驗。<sup>〔2〕</sup>教，是把自己所有的特殊經驗，用語言文字表達出來，使他人了解、信受、奉行。如<sup>〔1〕</sup>釋迦牟尼佛在菩提樹下的證悟，名為宗；<sup>〔2〕</sup>佛因教化眾生而說法，名為教。我們如依佛所說的教去實行，也能達到佛那樣的證入（宗）。所以，<sup>〔1〕</sup>宗是直覺的特殊經驗，<sup>〔2〕</sup>教是用文字表達的。依此，凡<sup>〔1〕</sup>重於了解的，稱為教；<sup>〔2〕</sup>重於行證的，名為宗。這樣的宗教定義，不但合於佛教，其他的宗教，也可以符合。…〔中略〕…

〔二〕<sup>〔1〕</sup>反宗教及自以為非宗教者，不能信解宗教的特殊經驗，以為<sup>〔A〕</sup>只是胡說亂道，捏造欺人；<sup>〔B〕</sup>或者是神經失常，幻覺錯覺。<sup>〔2〕</sup>不知道，宗教<sup>〔A〕</sup>決不是捏造的、假設的。<sup>〔B〕</sup>心靈活動的超過常人，起著進步的變化，又有何妨？…〔中略〕…唯物論者，斷滅論者，於宗教缺乏信解的同情，以為決無此事。或者如古人說：「聖人以神道設教而民從之」。古代確有利用宗教，作為利用人民，統治人民的事實，然如以為宗教就是這些聖人造出來的，那是太錯誤了！

- (3) 印順導師，《我之宗教觀》，〈我之宗教觀〉，pp.21-24：

#### 六 宗教之價值——強化自己·淨化自己

宗教對於人類，究竟有什麼價值？價值當然不止一種，然宗教的真價值，在使人從信仰中，<sup>〔1〕</sup>強化自己以勝過困難，<sup>〔2〕</sup>淨化自己以達成至善的境界。

〔一〕<sup>〔1〕</sup>他力的神教，以依賴他而強化自己為主。<sup>〔A〕</sup>…〔中略〕…都以為外有主管此事的神，或宇宙大神，因祭祀、祈求而可以得到問題的解決。更有因信而治愈疾病，因信而得脫災禍，都以為從宗教的神力中，獲得支持，獲得援助，使自己減少障礙，勝過困難。<sup>〔B〕</sup>人類知識進步，知道並不全由於神的意思，神的力量，需要盡著人為的努力。於是祭祀的方法，齋戒沐浴等，都成為宗教內容，如祈禱而需要心地真誠等。<sup>〔C〕</sup>等到知力更進步，才明了宗教的真意義，一切在乎自己。不但自求多福，就是某些外力的護助，也是自力（自善根熟，或自心誠切）的感召，必須經自己而表現出來。

宗教引發人類堅強自己的力量，異常強大。如身體有了疾病，家國有了危難，每能從信仰中，激發力量而渡過危險。古代的戰爭，每以宗教來鼓舞戰士，所向無敵。又如人作了錯事，犯了惡習，想改悔而不可能。因為自己每是怯弱的，因循的。如發起宗教信仰，即能堅強自己，不再受惰性的支配，不再受環境的牽制，豎起脊梁來重新做人。學佛的，在佛菩薩前發願修學，無形中引發強化自己的力量。作不到的事，也順利地完成了；不容易戒除的，也完全戒除了。這是宗教對於人類的一種重要貢獻，即從順從而來的力量。

有人說：信仰宗教，自心得到安慰，這不過是自我陶醉而已，甚至惡意的把宗教看成鴉片。其實，宗教對於失望悲哀者，無論是名場，利場，情場，種種場所的失望者，給予安慰，給予創傷的恢復，使他堅強自己，現起了前途的光明，而從險難中渡入平安。這不是鴉片，而是維持生命的必要營養；在營養不良者，特別感到需要而已！

**(3) 神教的二世論，現在是一天天沒落的原因**

不過，神教的二世論，現在是一天天的沒落了！因為，

**A. 離開肉體的、身心的個靈或自我，不能為近代思想所接受**

二世論者，<sup>〔一〕</sup>大抵相信有一獨立的個靈，從生前到死後，像從甲室而進入乙室那樣。

<sup>〔二〕</sup>這種離開肉體的，離開身心的個靈或自我，是不能為近代思想所接受的。<sup>11</sup>

---

<sup>〔2〕</sup>此外，宗教於人類，有淨化自己的力量，這特別是自我宗教，著重於超脫的宗教。…〔中略〕…宗教的信仰，引導我們走向光明的至善境界，即是不斷的淨化自己。凡是高尚的宗教，都重視這點，都有此作用，佛教不過更徹底而已。

<sup>〔二〕</sup>一些世事順利，生活豐樂，身體健康，而自以為滿足的，對宗教不大熱心，少能知道宗教的重要性。唯有經歷了人間的苦難，理解世間的不自在，自己的缺陷太大，才能誠信宗教，於宗教中得新生命。耶穌說他自己是為拯救罪人而來，佛說是為了眾生有老病死，貪瞋癡病而來。<sup>〔1〕</sup>對於認識自己有缺陷者，對於失望悲哀者，宗教更能表現其力量。<sup>〔2〕</sup>然從宗教本身說，誰不需要強化自己，淨化自己呢？反宗教者與非宗教者，只是失去了理性，打腫臉充胖子而已！

(4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〈誰是糊塗蟲〉，p.312：

宗教，我甚至說，迷信的比不信為好。光明的憧憬，熱情、真誠、敬虔、同情，生死以之的毅力，就是迷信的宗教，也能鼓鑄這種人類的美德。中國並非生來就是無宗教的國家；<sup>〔1〕</sup>非宗教精神的抬頭，最初表現於唐末，到宋代的理學而大盛。理學大師當然可以凝成崇高的理念，發為堅毅的信願，但這決不是一般民眾所可能的。從此，中國民族，更傾向於穩健、平庸、功利、現實、冷漠。從歷史看來，中國民族從此即不斷的遭受異族統治，在平流而緩慢的衰落當中。<sup>〔2〕</sup>非宗教的精神，明、清更強調，這都是以儒而非毀佛、老的。<sup>〔3〕</sup>非宗教精神的再度昂揚，便是五四運動，反宗教，反玄學，這是以西洋文化來摧毀中國固有之一切的，孔家店也被打倒了。<sup>〔4〕</sup>非宗教精神的極度擴展，便是唯物的共產主義狂潮。這不但摧毀中國文化，連西方的民主與自由等傳統，也有被毀之勢。…〔下略〕…

(5) 印順導師，《華雨集》第五冊，〈致陳永權居士〉，pp.268-269：

對於大師的意見，有兩點應加以說明。一、大師所說的「融攝魔梵」，「佛梵一體」，「依天乘行果」，點明了祕密乘的特性，就是融攝印度教的天神行。高級的夜叉（鬼天）、龍王（畜生天），印度共信的神（天），…〔中略〕…佛與天神，在密乘中，融攝到難分彼此。…〔中略〕…由崇事的本尊，是夜叉等身相，所以供品與持行方法，也都與以人為本的佛法不同了。二、太虛大師對於密宗，認為「應復其輔行地位，不令囂張過甚。……密，非判顯教（為下）而獨超其上之密教。密如災病失業等保險法，令困厄時有其救濟。……悟修仍以自力為本」（「議印度之佛教」）。至於我，受虛大師思想的熏發，雖不能亦步亦趨，但對於祕密乘，意見是大致相同的。

原文一再說到「推翻密宗」，不知誰有這樣的說法，我是從來沒有這樣想、這樣說的。我曾一再說過：「迷信比不信（無信仰）好」。對於有真切信仰的，即使是外道，我也存有限度內的尊重與容忍，何況是佛教的密宗！

<sup>11</sup> (1) 上文（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pp.221-222）所說：

現在，唯物主義的一世論，普遍的侵襲人心。…〔中略〕…死了完了，抹煞個人的真意義，那是一世論的，唯物主義者的人生觀。

(2) 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〈信心及其修學〉，pp.87-89：

<sup>〔1〕〔A〕</sup>西洋的神教徒，有信仰而不重理性。在宗教的生活中，是不需要智的。<sup>〔B〕</sup>唯物的科學家，有智而沒有信。彼此間，造成了思想的對立。<sup>〔2〕</sup>有些人，覺得護持傳統

**B. 現有生命的來源，始終不能有完滿的說明**

**※只說從現在到未來（落地獄或生天國）**

如西方的一神教，<sup>〔一〕</sup>只說從現在到未來——落地獄或生天國，

<sup>〔二〕</sup>而現有生命的來源，始終不能有完滿的說明。

<sup>〔1〕〔A〕</sup>如說這是神的創造，依著神的意旨而來人間，這顯然與神的慈愛，完全矛盾。因為<sup>〔a〕</sup>千千萬萬的人類，時刻不斷的在出生，而真能上天國的，究有多少？<sup>〔b〕</sup>神如果是全知的，對於這種大量的走向地獄，不應該不知道！<sup>〔B〕</sup>假使說：神給人以自由意志，神歡喜人類，依自由意志來服從神。然而<sup>〔a〕</sup>人類充滿了愚癡，真是小孩一樣。<sup>〔b〕</sup>使無知的小孩們，處在非常危險中，而歡喜能有一個兩個，衝出險境，這是怎樣的殘酷！神是歡喜這樣的嗎？

<sup>〔2〕〔A〕</sup>共產黨驅使千千萬萬的青年，使他們以人海來對付火海。透過火海而回來的，被獎勵而誇耀為英雄，這也是慈愛嗎？<sup>〔B〕</sup>如果有神，神明知千千萬萬人的落入苦境，而依舊不斷的創造出來；<sup>〔a〕</sup>如不是神的癡狂，<sup>〔b〕</sup>便是殘酷！

**〔4〕結評：神教二世論不為人所信而空虛無託，才落唯物一世的魔王境界**

**※近百年來世界文明沒落的重要因素**

<sup>〔一〕〔1〕</sup>神教徒的二世論，越來越不能為人類所信仰，內心陷於空虛，精神沒有寄託，<sup>〔2〕</sup>這才落入唯物主義一世論的魔王境界。

<sup>〔二〕</sup>這便是近百年來世界文明沒落的重要因素！

**3. 三世論**

**〔1〕總說：印度宗教的特色，而佛教最為究竟**

三世論者，是印度宗教的特色，而佛教最為究竟。<sup>12</sup>

的神教，對於安定社會，是有益的。然而他們，並不能做到信智合一，而只是六天過著無神的非宗教生活，禮拜日又進入教堂，度著虔信的生活。信仰與理智的生活，勉強地機械地合作，患著內心的人格破裂症。這難怪人情的瘋狂，時代的苦難，不斷的嚴重起來！…〔下略〕…

<sup>12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〈第三章 五乘共法〉，pp.64-82：

正信歸依者，<sup>〔1〕</sup>應修於正見，<sup>〔2〕</sup>及修於正命，勝進不為難。

凡「正信」三寶而受「歸依」的，就成為佛弟子，佛教信徒。佛弟子修學五乘共法，要從那裏入手呢？<sup>〔1〕</sup>在學佛的理解方面，「應」該先「修於正見」。<sup>〔2〕</sup>在學佛的行為方面，先要能夠「修」習「正命」。佛曾說：正見與正命的人難得。對這二項，如能修習成就，那「勝進」也就「不為難」了。向上修學出世法還不難，何況求生人間天上呢！

正見，是正確的見解，見與知識不同，見是從推論而來的堅定主張，所以正見是『擇善而固執之』的。學佛要有正見，如開始旅行，要對旅途先有一番正確的了解，而確信這是到達目的地的正路。正確的認識，不一定成為正見。如現在聽說地球繞日而轉，可說是知識；但伽利略為了這一知識，不惜為基督教所迫害，囚禁，這才是見。所以，要將正確的知識，時時修習，養成堅定的正見。

正見，有世間正見，出世間正見。五乘共法中，還只是世間的。正見雖只是堅定不移的見地，但力量極強，如經上說：『假使有世間，正見增上者，雖復百千生，終不墮惡趣』

(3.001)。

…〔中略〕…

所說正見者，人生之正觀。

上面「所說」的「正見」，到底是什麼？依人世間的正見來說，就是「人生之正」確見解；也就是正確的人生「觀」。觀察人生的意義，人生應遵循的正道，從正確觀察而成為確信不移的定見，便是正見。對於修學佛法，正見是太重要了，如航行的舵一樣。佛曾說：得正見的，特別是在家信眾，極為難得。如有人虔誠的信仰三寶，樂善好施，明白佛理，看來是一位典型的良好佛弟子。可是到了衰老到來，有的就聽人胡說，為了什麼營養問題，素食幾十年，又重開殺戒了。有的遇到疾病纏綿，一時不得全癒，於是求神，問卜，扶乩，求耶穌，什麼也去試試看。有的經濟情形不好，就去求財神；為了想中獎券，去仙公廟求夢。有些人修持精進，到了晚年，為了愛著那必朽的身體，就去修精煉氣，向外道看齊。幾年前，臺北一位佛弟子，聽說有修有學，可是為了長壽與健康，去接受移植猴子腦下垂腺的手術，結果送了命。這都是正見不具足，不能修成堅定不移的確信，這才身體與環境不良，就動搖而轉向了。學佛的，慢談了生死，開悟，先修成正見再說。

心淨或不淨，利他或損他；善行不善行，佛子應諦察。

佛說的世間正見，經中說有一定的文句，現在略分為四類。一、正見有善有惡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有報必由業，微小轉廣大，能引或能滿，決定或不定，現生或後報，諸業不失壞。

二、正見有業有報。有善有惡，這除少數的邪見而外，一般人都是信認的。可是，善與惡，約行為的價值而說，自有他應得的果報。如不能對此有定見，那在某種環境下，善惡的信解就會動搖了。從前，有位忠君愛國的大臣，被帝王處了死刑。臨死時，他對兒子說：『我要教你作惡，可是惡是做不得的。我要教你行善，我可沒有作惡呀』(3.002)！他自己行善而沒有好報，於是對善惡就發生了疑惑。所以不但要正見善惡，還要正見善惡的業報。

…〔中略〕…

隨業報善惡，五趣常流轉，隨重或隨習，或復隨憶念，由業往後有，薪盡火相傳。

三、正見有前生，有後世。善惡有報，多數人是能信受的。但<sup>(1)</sup>有些人，只信現業現報，不信後世。可是行善作惡，現報的只是少數，那就不能不錯覺為『天道無知』了。<sup>(2)</sup>有些人，只信善惡業的報在子孫，如說：『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，積不善之家，必有餘殃』。中國人談陰騭的，大致不出此二者。不知世間儘多是：父賢而子不肖，父不肖而子賢的。而且，如沒有子孫，那他的善惡業，豈不是就落空了。<sup>(3)</sup>有些人，只信今生到來生，不信前生，如耶穌教等。這雖能依此使人離惡向善，但不明過去世，對於現生果報的萬別千差，就無法說明，也就無法使人生起合理的正信。耶穌說：生盲的，是為了神要在他身上顯現權力。其實，耶穌並不能答覆這一問題，因為現世界中，生盲的人多著呢！所以，不但要正見善惡，業報，還要進一步的對於前生後世，有堅定的信解，發生正見。

…〔中略〕…

生死常相續，聖者得解脫，凡聖縛脫異，深信勿疑惑。

四、正見有凡夫，有聖人。能正見有善惡，業報，前生後世，雖然是難得的，但如不信聖者解脫的自在境地，那人生可真苦了！五趣流轉，生死死生，一直這樣的升沈下去，這幕演不完的人生悲劇，如何得了！人生，決不是這樣無希望的；確信聖者的自在解脫，才能向上邁進，衝破黑暗而開拓無邊的光明。所以還要正見有凡夫，有聖人。

**(2) 特論：佛教的三世論**

**A. 詳說**

**(A) 無限生命的延續：不是神造，也不是突然而有、一死完事**

人類與一切眾生，<sup>(1)</sup>是無限生命的延續；不是神造的，也不是突然而有的，也不是一死完事的。<sup>(2)</sup>這如流水一樣，激起層層波浪；生與死，只是某一階段、某一活動的現起與消散。<sup>13</sup>

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——上來，說明世間正見的主要內容，為修學佛法者所必不可缺的見地。

(2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〈第七章 關於有情流轉的業力〉，pp.91-93：

**業與行** 有情的流轉生死，與業有深切的關係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<sup>(1)</sup>這可見釋尊的教說，實以緣起說明生死的流轉；即從身心關涉環境——自然、社會、身心——的展轉相依，次第相續的活動中去說明。<sup>(2)</sup>後來業力說的發揚，由於緣起支的解說而多少通俗化。

正覺的緣起觀，一切是展轉相依，生滅相續的大活動，也可說「大用流行」。活動的一切，為無限活動過程與活動過程的形態，不斷的在發生、安住、變異、消滅中推移，總名為「行」。所以說：「諸行無常」。這一切行，沒有不變性、主宰性的，所以說：「眼（等世間諸行）空，常恆不變易法空，我（我）所空。所以者何？此性自爾」（雜含卷九·二三二經）。…〔中略〕…

行是世間的一切，佛法以有情為本，所以世間諸行，不外乎情愛為中心的活動。<sup>(1)</sup>像五蘊中的行蘊，即以思心所為主。經上也說：「五受陰是本行所作，本所思願」（雜含卷一〇·二六〇經）。<sup>(2)</sup>緣起支中的行支，也解說為「身行、語行、意行」，即思心所為中心的身語意的活動。從展轉相依，生滅相續的諸行中，抉出（愛俱）思心所為中心的<sup>(1)</sup>行支、<sup>(2)</sup>行蘊，為五蘊現起的動力。

<sup>(1)</sup>由於這是相依相續的活動，所以當下能開示無常無我的深義。<sup>(2)</sup>後代學者每忽略行業的緣起性，從靜止、孤立的觀點去思考，所以通俗化的業報說，每流於膚淺！

<sup>13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〈生生不已之流〉，pp.24-28：

**二 有情為繼往開來的瀑流**

<sup>(1)</sup>我們要堅定的信仰：凡是有（情識的）生命的，死去了，絕對不就是毀滅；同樣的，未生以前，也不是什麼都沒有。前一生命的結束——死了，即是後一生命的開始。如秤的一頭低下去，便是一頭高起來；生命是流水一樣的不息流去。佛弟子對於三世延續的生命觀，是這樣的堅信著。<sup>(2)</sup>每一生命的生生不已，本來在一般宗教中，都是承認的。如耶教與回教，都宣說：信神的死了生天國，作惡的落地獄——死後還是存在的。但他們著重由現世而到未來，而佛教及印度的宗教，卻是三世論的，更注意到前生。不談生前的二世論，也許以為生前是在神那裡吧（與神別體，還是渾融無別）！不知為了什麼，生到這世界來，飽經世間的憂患，而幾乎全部走向墮落（生天的是少數吧）。現生的苦痛與快樂，聰慧與愚癡，夭壽與長壽，這種千差萬別的眾生相，既沒有過去的差別因素，那就無法說明。<sup>(A)</sup>如說這是神的意志，這是不能滿足人心的。<sup>(B)</sup>而且苦痛多於快樂，墮落多於上升，神也不免太殘酷了！所以唯有三世論的生命觀，才能圓滿而正確的，完成這一理念。

三世流轉的生生不已，不但是生，而包含著死。生而又死，死而又生，生死死生的無限延續，是這裡所說的生生不已的意義。生生不已，也就是死死不已。但一般希求生存，所以偏說生生，這是從有情的生存欲而建立的。<sup>(1)</sup>生死死生的三世流轉，或者想像為有一不變的主體。其實，活像大海中的波濤，被風吹得一層層的，捲起又退落，退

落了又湧起來。這不但是水面的起伏，如靜心的觀察，會知道，大海的每一滴水，都在動盪不已的。<sup>(2)</sup>說明此生生不已的變化不居，試舉兩個譬喻：<sup>(A)</sup>一、如瀑流從山谷中流去，經過某處，如水少時，水從石罅中流出，發出濺濺的水鳴，小小的水花。或水中夾著草木流下，到此就擱著不動。如水大時，水急而為亂石所阻，便會湧起波浪，或成為急流中的漩渦。如水極大時，水反而汪洋一片，平坦而無波了。流水的形態是繁多的，只是由於水源流來的大小，或者夾著雜物。生命在三世的流轉中，也是這樣：有時極快樂，有時極痛苦；有時極聰敏，有時極愚癡；有時壽命短促，有時壽長多少劫。這種種差別，也只是前生所積集的因業不同。<sup>(B)</sup>二、生命的生而又死的告一段落（內在當然是延續的），如燃放花筒（火花），一層層的，斷斷續續的，前後放出不同的人物花卉。有情的生命延續，看來是中斷的，而並不就此完結。是前前的業力，影響於後後的，並非一成不變。三世的生命之流，應這樣的去信解。

…〔中略〕…一生又一生，看來自成段落，互不相關，而實在是繼往開來的不斷過程。這樣的過去因起現在果，現在（過去）因起未來果，前前影響後後的繼往開來，國家、社會、家庭，都是如此。所以三世相續的生命觀，可說是最符事實，最容易信受的。

有些學佛的，<sup>(1)</sup>忽略三世相續，誤解解脫的真義，消極頹喪，以為人生毫無意義，過著不能努力止惡，也不想積極行善的生活。<sup>(2)</sup>這實是嚴重的錯誤！在繼往開來的三世流中，將來會遭受不幸的後果。

- (2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〈第七章 關於有情流轉的業力〉，pp.101-103：

從前生到後生 <sup>(-)(1)</sup>在不斷的身心活動中，有無數的業力增長或消滅。這些業力，由於性質不同，成為一系一系的，一系一系中又是一類一類的。如五趣果報，即有人業、天業、地獄業、畜生業、餓鬼業。而每一趣業中，又有種種差別。這種種業力，彼此相攝、相拒，相克制、相融和，成為有情內在極複雜的潛能。<sup>(A)</sup>現在的身心，為過去某一系類的業力所規定；其他的，照樣存在，現在又加添了不少的新業。雖同時有種種業，由於感得此生的業力，規定了此生的特性——如生在人類，即為人類的特性所限制，僅能在「人類生活」的限度內活動。其他的業，可能暗中活動，給此生以有限的影響，但終不能改變此生的特性。這規定一生的業類，從因緣和合而開展新生的活動，當下即受到自身的限制，特別是不能不漸次衰退到業盡而死亡——常態的死。這業類所規定一期生存的能力，即是「命根」。<sup>(B)</sup>等到這一生進入死亡的階段，從前及現生所造的業力中，由於「後有愛」的熏發，有佔有優勢的另一系類業，起來重新發展，和合新的身心，成為又一有情。有情的生死相續，是這樣的一生一生延續不已。

<sup>(2)</sup>這譬如：在同一國家中，人民從思想、經濟等而相互結合為種種階層，不同黨派；相攝相拒，互相消長。<sup>(A)(a)</sup>現在由甲黨當政，於現階段的政治施設，起著決定作用。<sup>(b)</sup>雖同時有別的政黨，自由活動於社會底層，或能部分的影響現政局，但在甲黨未倒臺前，其他政黨，到底不能取得領導地位，實現政治的根本變革。這些政黨，也有從來就有的，也有新起的。<sup>(B)</sup>在甲黨失敗時，必有一佔有優勢的乙黨起來執政，開拓一新的政局。甲黨可能解體了，或與其他黨派退為在野黨。

<sup>(-)</sup>所以，佛教緣起的業感論，<sup>(1)</sup>沒有輪迴主體的神我，沒有身心以外的業力，<sup>(2)</sup>僅是依於因果法則而從業受果。<sup>(A)</sup>約發現的外表說，從一身心系而移轉到另一身心系；<sup>(B)</sup>約深隱的內在說，從一業系而移轉到另一業系。如流水的波波相次，如燈炷的皎皎相續，諸行無常的生死流轉，絕非外道的流轉說可比！

由於身心的一度崩壞，根身與情識的相離而不再生起，一般多不能記憶前生的經歷，弄得生不知所來，死不知所去。所以三世業感說，每難以為一般所信受。然而不能記憶，並不即是沒有。如蒙古及中亞細亞民族，他們的古代以及中古時代的政治情況，大多忘卻。然從我國史籍所說，他們確曾有過那樣的經歷。民族的延續，尚且會因一度沒落而忘記得一乾二淨，何況身心的一度崩壞？何況死時曾陷於悶絕的情態？何況為另

**(B) 擺脫神權的賞罰，而成：自作自受的人生觀、肯定人生的真意義**

**※安命而又能創命的人生觀，是三世因果論的唯一優點**

依據這種三世論的信念，<sup>(-)</sup><sup>(1)</sup>便擺脫了神權的賞罰，<sup>(2)</sup>而成為自作自受的人生觀，肯定了人生的真意義。<sup>(A)</sup>我們在前生，思想與行為，如向於自利利人的、善良而非邪惡的，今生才能感到福樂的善果。<sup>(B)</sup>這樣，如今生而不再勉力向善，一死便會陷入黑暗的悲慘境遇。

<sup>(-)</sup>有了這三世因果的信念，<sup>(1)</sup>想起從前，能夠安命，決不怨天尤人；<sup>(2)</sup>為了未來，能夠奮發向上，決不懶惰放逸。安命而又能創命的人生觀，是三世因果論的唯一優點。<sup>14</sup>

### 一業系所發展的新生？

<sup>14</sup> (1) 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〈學佛之根本意趣〉，pp.6-11：

#### 二 我在宇宙之間

一、神造我歟？對這茫茫的人生，又考察到另一個問題，就是我生存在這廣大長遠的時空中，究竟有何種地位？宇宙之大，上天下地，形形色色，萬化紛紜，吾人生來死去，行善作惡，皆在其中。但我們生存這宇宙之中，究竟是什麼地位？應該採取何種態度？比方在家庭中是家長，即負有家長的責任；做學徒的，就應有學徒的態度。…〔中略〕…

二、天地生我歟？…〔中略〕…

三、我造世間歟？佛法認為宇宙間的一切是由各人自己造成的，所謂是自作自受，共作共受，這是業感的定律，與神教恰恰相反。因此，學佛的應該理解到兩種道理：<sup>(1)</sup>一、世界這樣的混亂和苦難，是由人類過去的惡業所造成，要世界清淨和莊嚴，也唯有人人能行善止惡，才有希望。約個人說：我沒有知識或家境的困難，乃至病苦的糾纏，都是由於過去或現生的業力所成。所以說要想世界得和平，個人得安樂，要自己儘量的向好的方面做去才行。若人是神所造的，自己就沒有力量，一切只有聽神決定。佛法說由自身業力所招感，故自己有一番力量能改造自己，進而能改造世間。<sup>(2)</sup>二、相信了佛法的業感緣起，無論是世界穢淨，個人的成敗，都是以前的業力所招感，決不會怨天尤人。業力是可以改進的，就從現在向善的方面做出，前途自然充滿了無限的光明，這是佛法為人的根本態度。我人何以要行善，使個人獲得安樂，使世界趨於和平。這贊天地之化育是每個人都能做到的，所以佛法提倡平等觀，也就是人人皆可以成佛的道理。了解到這點，就可以明白人在宇宙間佔有何等重要的地位。

佛法的我造世界，人人造世界說，是自由自主的人生觀。人與人間，<sup>(1-2)</sup>既不是主奴體系，也不是父子體系。<sup>(3)</sup>先進先覺的是師，後覺的是弟子。先覺者有引導後覺者應盡的責任，是義務而不是權利；後覺的，不覺的，有尊敬與服從教導的義務。師友間情理並重，而在共同事上，又完全站於平等地位。以佛法而構成社會關係，必然為師友文化體系，適合於民主自由的精神。

佛法說，我能造世界，與上帝的創造不同。<sup>(1)</sup>上帝要人就有人，要萬物就生萬物，是無中生有的，違反因果律的創造。<sup>(2)</sup>佛法的造世界，是由各人起心動念的業力所造成，若能積功累德，淨心行善，就可以實現清淨理想的世界。<sup>(A)</sup>最近有人說：佛也能創造世界，如阿彌陀佛能創造西方極樂世界。<sup>(B)</sup>其實，<sup>(a)</sup>若想以此來媲美莫須有的創造神，那是笑話！<sup>(b)</sup>若以此來顯示佛的能力，也是不懂佛法。依因果律而感造世界，這有甚麼希奇，<sup>(1)</sup>凡夫也能創造世界，不過所造的是地獄、餓鬼、畜生、人間、天上的世界罷了。因人有煩惱惡業，所以造的是污濁世界；<sup>(II)</sup>佛具有無邊清淨功德——福慧圓滿，所以造的世界是莊嚴清淨國土。這是佛法的因果定律。學佛者明瞭這道理，在日常起心動念中，應盡力向善的方向做去。自己這樣做，勸人也這樣做，清淨世間的實

現（十方已實現的，很多）才有希望。

### 三 學佛是人生向上事

要了解學佛的根本意趣，必先認識人生生存的價值，在宇宙中是居於主動的地位，而後才能決定我們應走的正確路向。

因為世間的動亂和安寧，人們苦痛與幸福，都是人類自力所造成，並沒有什麼外在的東西來主宰我們。人類有此主動的力量，才有向上向善的可能。

向上，就是向好的方向努力，一步步的前進達到那至善的最高峰，也就是學佛的意趣所在。…〔下略〕…

(2)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〈人生的意義何在〉，pp.277-283：

佛法對於人生，<sup>[1]</sup> 否定其絕對意義，而說是苦，是空。<sup>[2]</sup> 然而人生<sup>[A]</sup> 不是沒有相對的意義；<sup>[B]</sup> 如沒有相對意義，也就不可能經實踐而體現絕對的意義了。

<sup>[1]</sup> 先從人生的相對意義來說。<sup>[1]</sup> 依佛陀的開示，人生，世間，不外乎「諸行」——一切生滅現象，生滅流變的過程。沒有不變的，稱為「無常」。「無常」，那就沒有永恆的福樂，終歸於滅，終歸於空，所以說是「苦」。苦，那就沒有究竟的，完滿的自由，所以說「無我」（我，是自在義）。<sup>[A]</sup> 婆羅門教面對這樣的人生世間，構想一形而上的實體，說是「常」，是「樂」，是「我」。<sup>[B]</sup> 佛陀徹底的否定他，稱之為顛倒。佛陀是面對現實，而說「無常」、「苦」、「無我」的正觀。

<sup>[2]</sup> 在無常苦無我的正觀中，又怎樣肯定人生的意義呢？

<sup>[A]</sup> 依佛陀的開示，人生世間，是「緣起」的。緣起的意義是：一切現象，一切存在，所以成為這樣的現象，這樣的存在，並不是神意的，不是自然的，不是宿命的，也不是偶然的，而是依緣而起的。在主要的、次要的，複雜的種種條件，種種原因下，才成為這樣的現象，這樣的存在。一切依於因緣；對因緣說，稱為果。所以人生世間，是無限複雜的因果系，受到嚴格的因果法則所規定。

<sup>[a]</sup> 從緣起來說，人是緣起的存在。緣起，有對他的同時互相關係，對自（也間接對他）的前後延續關係。<sup>[1]</sup> 例如人，在同一時間，與其他的人，眾生，自然界的地、水、火、風（空氣），是有互相關係的，展轉的互為因果。<sup>[ii]</sup> 一種存在，就是一種活動，當下都有對自對他的不同影響，成為不同的因果關係。<sup>[i]</sup> 例如一個國家，無論是政治，經濟，教育，外交……，一種措施，一種行動，都會或多或少的影響別的國家；當然，受到最深遠影響的，還是自己（國家）。<sup>[iii]</sup> 一個社團，一個家庭，也是這樣的。所有的行動，都要影響別的社團、家庭；而更主要的，影響了自己（社團、家）。<sup>[iii]</sup> 個人也是這樣，無論語言文字，身體行為，都會影響別人，當下又影響了自己，影響自己的未來。就是沒有表現於外的內心行為，也（對他）影響生理，更深遠的影響自己的內心。緣起世間，緣起人生，就是這樣的能動被動，對自對他的關係網絡。經中形容為「幻網」，「帝網」，從無限的相互關係，延續關係中，去理解人生——世間的一切。

<sup>[b]</sup> 依緣起的因果觀，佛法確認人生的身心活動，或善或惡，不但影響於外，更直接的影響自己，形成潛在的習性（姑約業力說）。等到一生的身心組合，宣告崩潰——死亡，潛在的習性（業力），就以自我愛染的再生欲（「後有愛」）為緣，又展開一新的身心組合，有一新生命的開始。對過去說，這是受到過去業力所決定的（但佛法還有現生的功力，所以不落於定命論）。佛法是這樣的，從緣起因果的延續中，無常無我（沒有一般宗教所說的，不變的個靈），而一生一生的無限延續下去。正如國家一樣，並沒有不變的國家實體，而王朝不斷崩潰，又一個個的宣告成立。確認人生是這樣的緣起，就會肯定人生，或善或惡的一切，或者現生受報，或在未來的新生中受報。總之，因果是必然的定律。這一生的身心，可以崩潰死亡，而或善或惡的行為，影響自己，決定不會落空。眾生業報的延續，或善或惡，都有或正或負的價值，而影響未來，受或樂或苦

**(C) 受苦受樂，是行善作惡的果：非永如此，只是生命歷程的一段**

**※因為善行惡行的因力，是有限的力量**

還有，從無限延續去看，受苦與受樂，<sup>〔一〕</sup>都是行善與作惡的結果。<sup>〔1〕</sup>善行與惡行的因力，是有限的，<sup>〔2〕</sup>所以受苦與受樂，並不永久如此，而只是生命歷程中的一個階段。

<sup>〔二〕</sup><sup>〔1〕</sup>任何悲慘的境遇，<sup>〔A〕</sup>就是地獄，也不要失望，<sup>〔B〕</sup>因為惡業力盡，地獄眾生是要脫苦的。<sup>〔2〕</sup>反之，任何福樂的境遇，<sup>〔A〕</sup>那怕是天國那樣，也不能自滿。<sup>〔B〕</sup>因為善業力消盡，還有墮落的一天。<sup>15</sup>

的果報。所以死亡是生命的一個過程，而不是從此消滅。一切都有果報，而又一生一生，不斷的造作新業。暫時的苦難，墮落，都不用失望；這是短暫現象，前途是充滿光明的。不過，離苦得樂，唯有順從因果定律，從離惡行善中得來。此外，沒有任何幸運，也不是神力所能幫助。

<sup>〔B〕</sup>人生，是善業所得；而現生的行為善惡，成為未來升沈的樞紐。「人生難得」，佛一再的告示我們。可惜的是，一般佛弟子，誤解佛法，所以僅有人生是苦的歎惜，卻少有「人生難得」的慶幸！依經上說：人類有三種特勝，不但勝過畜生，鬼，地獄，也勝過了天神。人類所有的特勝是什麼？是道德，是知識，是堅強的毅力。在人世界中，知道苦而能救濟苦。<sup>〔a〕</sup>雖然人類的道德，知識，毅力，還不是完善的，不免引起副作用，甚至引起自我毀滅的危機。<sup>〔b〕</sup>然而人類憑藉這些，到底發展出高尚的文化，為不容否認的事實。人類文化的進步，終於理解到的不徹底、不完善，而有完善、究竟的傾向。所以人類不但能離惡行善，自求多福，而更有超越的向上一著。依佛法，唯有人類自己，才能發出離心，發菩提心。唯有人類，才有超越相對而契入絕對（最初悟證）的可能。人生是怎樣的難得！確認「人生難得」，人生的意義，就充分的表現出來。所以，「人生難得」，應好好的珍惜這一生，好好的利用這一生，而不要辜負這一生！

<sup>〔二〕</sup>再從人生的絕對意義說：<sup>〔1〕</sup>人生能行善而向上，但到底是不完善的，沒有永恆的意義。任何智力或福力，都在時間中消失了。人，還在或升或墮的流轉（輪迴）中。…〔中略〕…<sup>〔2〕</sup>依佛法，人生現實是緣起的，<sup>〔A〕</sup>唯有理解緣起，把握緣起，深入緣起本性，<sup>〔B〕</sup>才能超越相對而進入絕對的境地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人生，<sup>〔1〕</sup>不但有意義，不但能發見意義，<sup>〔2〕</sup>而能實現絕對的永恆意義。即人生而直通佛道，人生是何等的難得！

<sup>15</sup> 印順導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〈第七章 關於有情流轉的業力〉，pp.94-97：

**業感說的價值** 業為奧義書以來的新發見，曾經給人以非常的影響，一直到現在。起初，業與我相結合。到釋尊，從緣起無我觀中，使他淨化完成，契於情理。這是沈浸於耶、回文化者所難得理解的，所以略為解說。

一、自力創造非他力：<sup>〔1〕</sup><sup>〔A〕</sup>人類在環境——自然、社會、身心中，常覺到受有某種力量的限制或支配，不是自己所能轉移與克服的；於是想像有大力者操縱其間，是神力，是天命等。<sup>〔B〕</sup>但人類不能忍受這樣的無情虐待，發出打開現實，改造未來的確信。覺得這是可能轉變的，可以從自己身心——合於因果事理的努力中完成。這確信自己身心行為的價值，即達到否定神權等他力，為「人定勝天」的具體解說。<sup>〔2〕</sup>人類在環境中，雖從來就在自己努力的情況下，獲得自己的一切。但對於不易改轉的自然現象，社會局勢，身心積習，<sup>〔A〕</sup>最初看作神力、魔力（魔是神的相對性）的支配，覺得可以從自己對於神、魔等的信度、服從等中得到改善。這或者以物品去祭祀，禱告即祭祀的願詞、讚詞；或者以咒術去遣召。<sup>〔B〕</sup>進一步，覺得這是祭祀與咒術的力量，是自己身心虔敬動作的力量，使神與魔不能不如此。自我的業力說，即從此興起。<sup>〔C〕</sup>佛陀使業力從神秘的祭祀與咒術中解放出來，使人類合理的行為，成

**B. 結說：自作自受、共作共受的自他（個人、家庭、國家、世界）增上**

所以真正的三世論者，<sup>(-)</sup>在一切境遇中，是充滿了希望，而又不斷的向上精進著。

<sup>(二)</sup>從自作自受而看到共作共受，每一家庭，每一國家，在歷史的延續中，也從來就符合這因果升沈的規律。<sup>16</sup>

---

為改善過去、開拓未來的力量。

二、機會均等非特殊：<sup>(1)</sup>神教者根原於神的階級性，造為人為的社會階級。什麼上帝選民，什麼婆羅門、刹帝利、吠舍為再生族，強調現前社會的階級性。<sup>(2)</sup>佛法從業力的立場，徹底反對他，認為人類的種種差別，一切為業所決定。業是在不斷變遷中的，由於現生行為的善惡，種族的優勝者可能沒落，劣敗者可以上昇。所以<sup>(A)</sup>不否定現前的事實，<sup>(B)</sup>但並不使現前的情況神化，看作無可挽回。

三、前途光明非絕望：從未來的要求說，人類是於未來存有光明希望的。<sup>(1)(A)</sup>但神教者為了配合政治優勢——統治的永久起見，編別為神的子孫與不屬於神的子孫。神的子孫得再生；不屬於神的子孫，如印度四姓中的首陀族，沒有信受神教而得再生的權利。他們是一切都完了，永久沒落、幻滅！<sup>(B)</sup>即使是基督教，能消泯此一限制，但由於神的殘酷性，對於人類一期的死亡，竟宣告他永生天國與永受火獄的判決。不知<sup>(a)</sup>人類的陷入歧途，或由於社會的惡力，或由於自己的錯誤，本是極為普遍的。<sup>(b)</sup>陷入歧途甚至造成重大罪惡者，<sup>(1)</sup>即使無力自拔，也沒有不希望未來的新生。<sup>(11)</sup>即是死了，兒孫也不安於父祖的沈淪。所以神教者的未來裁判，實充滿了無情的殘酷，違反人類的共同希求。<sup>(2)</sup>佛法的業力說，以一切為有情行為價值所成。<sup>(A)(a)</sup>既成環境的惡劣，由於過去的錯誤，應從現在身心合理努力中去變革。<sup>(b)</sup>即使是此生無力自拔，但未來的慘運，並非結局而是過程。<sup>(B)</sup>一切有情在同趨於究竟圓滿的旅程中，<sup>(a)</sup>無論是落於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輪迴而不知出路，<sup>(b)</sup>但終究要在自己身心的改善中，完成解脫。所以三世業感說，予人類以永不失望的光明。

四、善惡有報非懷疑：<sup>(1)</sup>現生行為與境遇的不必一致，引起一些人對於道德律——為善得福，為惡得禍的懷疑。然而人類向上的善行，到底需要遵行，這不能不對於人生努力向上的行為價值，求得一肯定的著落。<sup>(A)(a)</sup>或者寄託於子孫的禍福，<sup>(b)</sup>或者社會的治亂，<sup>(c)</sup>或者內心的安慰與苦痛。<sup>(B)</sup>不過，<sup>(a)</sup>瞽瞍生舜，堯生丹朱，父子間顯然沒有必然的關係。而沒有子女的，豈非毫無著落！<sup>(b)</sup>社會的墮落與進步，確與我們的行為有關。但以此為行為價值的唯一歸著，即不能恰當。而且，地球會毀壞，此地球的人類社會也要一切過去，我們的善行到底能有多大意義！<sup>(c)</sup>如善行、惡行僅招致內心的安慰與苦痛，這過於虛玄！如作惡者以惡行為快心的，豈非即大可以作惡！所以人類必須行善，不可作惡的價值肯定，都不是這些所能說明的。特別是行善而遭遇不幸時，想以子孫、社會、內心來安慰，決難以滿足一般的要求。<sup>(2)</sup>這樣，惟有三世業感說，能說明現在行為與遭遇的不一致。「善惡到頭終有報，只爭來早與來遲」。儘可盡自己的努力以向上，不必因現在遭遇而動搖為善的決心。肯定行為價值的業感說，是怎樣的人情人理？!

<sup>16</sup> (1) 上文（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，p.222）所說：

一死就完結的人生觀，再也無從安身立命，陷入了極端空虛，無限的悵惘。人生碌碌，到底所為何事？<sup>(1)</sup>為自己，自己不過如此；死了完了，有何意義？<sup>(2)</sup>為家庭，為國家，為世界，到底與自己有何關係？

(2) 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〈生生不已之流〉，pp.36-40：

**五 流轉者誰**

這是不易明白的道理。<sup>(-)(1)</sup>一般的意見，生命的三世流轉，總應該有一不變的主體——稱之為我、為靈，這才能由前生到現在，由現在到來生。如沒有不變的主體，會覺得前後是中斷了。所以佛法中，也有「不可說我」，「真我」，「真心」等通俗學派。<sup>(2)</sup>

然依佛法的特勝義，三世流轉，是成立於無常無我的緣起觀上。肯定一切的物質、精神、生命，都在息息變化中，沒有絲毫是不變的。在無常無我的身心活動中，生命是延續（不常）不斷的。因為所作的一切，雖然滅入過去，但並不等於沒有。對於身心的影響力——業力，是決定存在的。這等於說：所作所為的一切行為，轉化為「動能」而不失。等到現有的生命變壞了，似乎中斷，而存在的「動能」——業力，卻引發而開展為新的身心活動，新的生命。前一生並不就是後一生，面目全非，如從身心等去看，沒有不變的。但前因與後果，前一身心系與後一身心系，卻有著密切的關係。

<sup>(二)</sup><sup>(1)</sup>譬如：一個國家，有好幾個政黨（這如此一身活動，有不同的業系），政見都有不同。現在由甲黨執政，依據甲黨的政見，而作成政治的措施。其他的在野黨，雖有多少影響，而不能實現他們的主張。等到一期任滿，各黨都大肆活動。如由乙黨獲得被選，那甲黨當然退開了，甚至改組或解散了，出現了新的政治，一切政制都有新的部署。前一與後一，彼此啣接，而內容卻大大的變化。在這樣的變革中，前一代的舉措，仍深刻的影響到現在；雖大大變化，而終究為同一國政的延續。<sup>(2)</sup>佛法的三世延續，並非有一不變的主體，一切都在生滅不居。這只是某一業系得勢了，出現一身心和合的單位；其他的業力，新起的業力，暫不能起用。等到舊有生命告一段落，複雜繁多的業系中，另一業系感得了新的身心，新的生命。由於業力的善惡，造成了墮落與增進的不同。這樣的無常無我的生命觀，那裡會有實體的東西？

<sup>(三)</sup><sup>(1)</sup>又如一所學校，<sup>(A)</sup>校長去了，教員解聘了，學生都畢業而去了。新的校長、教師、學生，卻還是那所學校。從前的校譽、校風，也還多少延續下來。<sup>(B)</sup>甚至這所學校遷移到另一地帶，校舍也新建了，但還是那所學校，與從前有著深切的關係。一次次的畢業生，還稱那學校為母校。前不就是後者，後不就是前者，一切都變了，卻還是同一學校，成為不斷的延續。<sup>(2)</sup>佛法所說的生死流轉，三世延續，要這樣去理解。

## 六 生命的光光之網

<sup>(一)</sup><sup>(1)</sup>一般人，把宇宙和社會，看作生生不已的，從宇宙人生的觀點來看個人。<sup>(2)</sup>佛法卻不能如此，<sup>(A)</sup>佛法著重在一一人類，著重在一一有情識活動的有情。肯定每一人，每一有情，成一生命單位，在三世的因果中，不斷的延續，不斷的死而又生。因此，有人誤會佛法是多元論。不知道，佛法是：一面肯定無始以來，就有這一切有情的延續；一面又肯定此一切有情，並無不變與獨存的主體。所以，這是相對的生命單位，雖營為個別的活動，而其實是：身心在不斷變化中，並沒有什麼是此而非彼的；有情在互相關聯、互相依存中，並沒有誰可以離開其他的有情而能獨立存在的，這那裡可以說是多元？

<sup>(B)</sup>一一有情——生命，是無常的，無我的，所以在前後延續、彼此相關的活動中，有情與有情間，現出共同的生命形態。<sup>(a)</sup>如由於男女的結合，生男育女，父母與兒女間，成為繁衍的種族（家族）生命。<sup>(b)</sup>又如由家族而成社會，國家，因各階層的合作與協調，延續為和諧而活躍的國家生命。但這都依於（約人類說）每一人的生命延續而成立，每人是生生不已的生之核心。這等於燈燭一樣，多少燈燭集合在一起，發現為非常明亮的光度。如光從隱蔽處現出，也許要誤會為有一大燈，放射大光，而不知這只是多少燈燭，別別放射而成的光網。

<sup>(C)</sup>自然界的山河大地，草木叢林，<sup>(a)</sup>佛說他是無情，是沒有情識的，沒有命根的。<sup>(b)</sup>但由於一切有情的「業增上力」，這些無情物，也現起無意識的生命形態。這些並不是生命當體，有情才是生命的核心。有情的共同業增上力，影響無情而現有生命相，這等於光明四照，一切物都籠罩在光明中一樣。

<sup>(二)</sup><sup>(1)</sup>不這樣去理解，從宇宙或社會全體去說生生不已，可說是本末顛倒，錯誤之極！結果是重外而輕內，重整體而輕視個體，陷於非宗教的。他們相信物質不滅，相信社會價值，而忽視個己生命的不滅，忽視個人的道德價值。他們會著重於外界的改造，而忽略自我的革新。結果，這不是唯物論，就是唯物論的同路人。

### 三、結論

#### （一）二世論的缺點，在三世論中完全消除

二世論的缺點，在三世論中完全消除了。

#### （二）唯接受三世因果，才能從庸俗、唯物、一世的禍害中解脫

所以，<sup>[1]</sup>唯有大家來接受三世論的因果信念，成為堅定的、共同的信念，<sup>[2]</sup>才能從庸俗的、唯物論的、一世論的禍害中解脫出來！

---

<sup>[2]</sup>佛教的信徒，<sup>(A)</sup>著重於每一有情的生生不已，確信每一有情的行為價值，從自作自受到共作共受。<sup>(B)</sup>從人類的展轉增上，互助共存，實現社會的進步。<sup>(C)</sup>由於人類（有情）自身的「和樂善生」，而全宇宙的一切，都充滿和諧活潑的生意。